

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制订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发展和业务经营；建设农村现代经营服务网络，促进农资、农产品和日用消费品等城乡物资交流；按照政府授权，行使农资、农产品、再生资源等行业管理职能和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能，组织农资储备与供应，做好农产品购销，加强全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建设，抓好本系统安全食品供应网络建设和食品安全诚信体系建设，确保所经营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经营管理社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在职实有人数 38 人，其中：事业 3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8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85.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53.20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4.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4.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4,345.9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5.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53.2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38.58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43.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4,843.45	总 计	60	4,84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838.58	4,838.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75	13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35	10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5	3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00	67.00					
20808	抚恤	33.40	33.4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0	3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0	14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0	14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0	5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00	91.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45.90	4,345.9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345.90	4,345.90					
2160201	行政运行	1,316.50	1,316.5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40	179.4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850.00	2,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73	16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73	160.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0	11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80	23.8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93	23.9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20	53.2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3.20	53.2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3.20	5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843.45	1,727.45	3,1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75	101.35	3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35	10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5	3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00	67.00				
20808	抚恤	33.40		33.4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0		3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0	14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0	14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0	5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00	91.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45.90	1,316.50	3,029.4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345.90	1,316.50	3,029.40			
2160201	行政运行	1,316.50	1,316.5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40		179.4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850.00		2,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60	165.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60	165.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0	11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80	23.8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0	28.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20		53.2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3.20		53.2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3.20		5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85.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53.2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75	134.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4.00	144.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4,345.90	4,345.9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5.60	165.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53.20			53.2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38.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43.45	4,790.25		53.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4,843.45	总 计	64	4,843.45	4,790.25		5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4,790.25	1,727.45	3,062.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75	101.35	3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35	10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5	3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00	67.00	
20808	抚恤	33.40		33.4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0		3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0	14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0	14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0	5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00	91.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45.90	1,316.50	3,029.4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345.90	1,316.50	3,029.40
2160201	行政运行	1,316.50	1,316.5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40		179.4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850.00		2,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60	165.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60	165.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0	11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80	23.8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0	2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2.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32	310	资本性支出	0.12
30101	基本工资	214.12	30201	办公费	8.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30102	津贴补贴	54.97	30202	印刷费	2.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38.46	30203	咨询费	10.6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99	30206	电费	16.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0	30207	邮电费	3.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1.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7.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6.27	30213	维修（护）费	18.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75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12	30215	会议费	0.26			
30301	离休费	20.76	30216	培训费	1.81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8.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0			
30309	奖励金	210.07	30229	福利费	27.1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4			
	人员经费合计	1,452.01		公用经费合计				275.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20	8.00	8.50		8.50	1.70	10.74		10.70		10.70	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本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53.20		53.2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20		53.2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3.20		53.2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3.20		5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843.4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4.06 万元，下降 5.7%，主要原因是对项目进行了压减，减少了其他农村农业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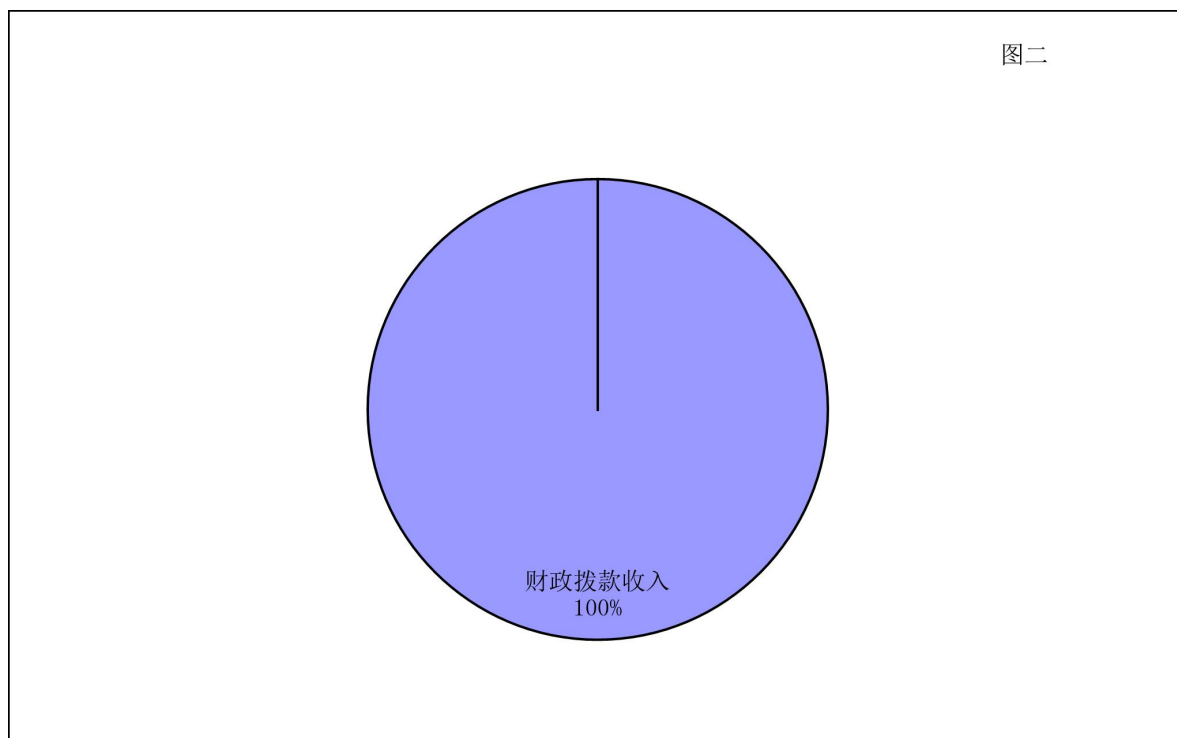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838.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38.5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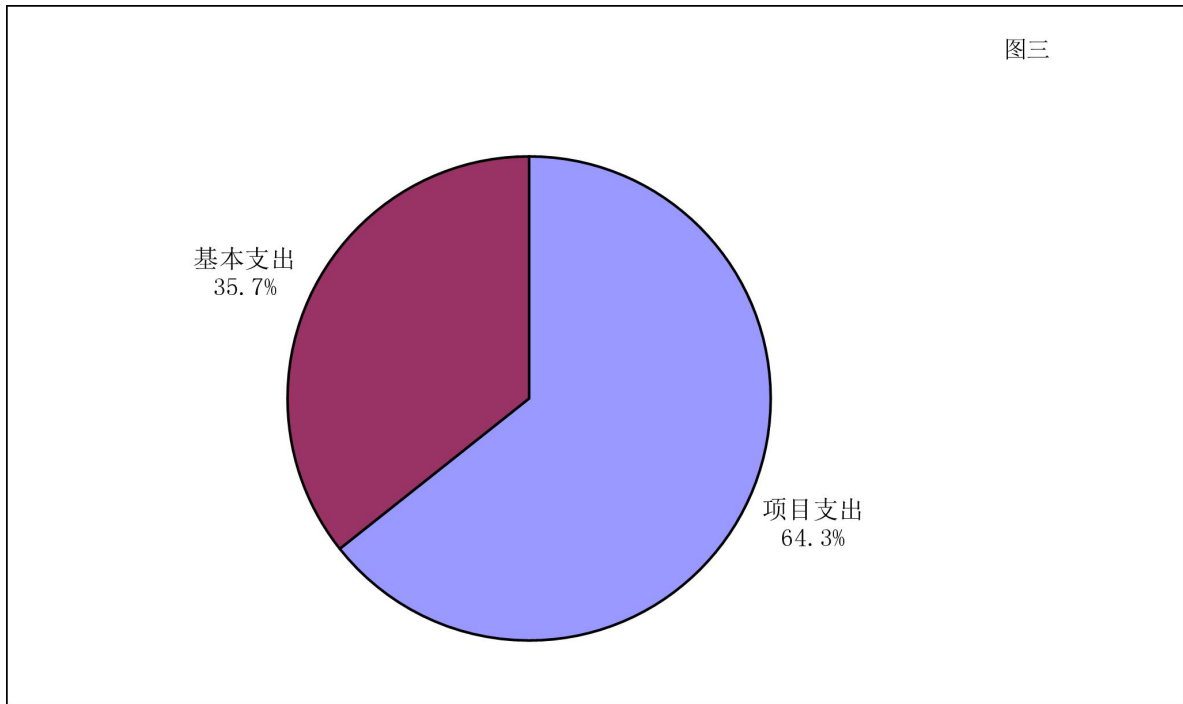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843.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7.45 万元，占本年支出 35.7%；项目支出 3,116 万元，占本年支出 6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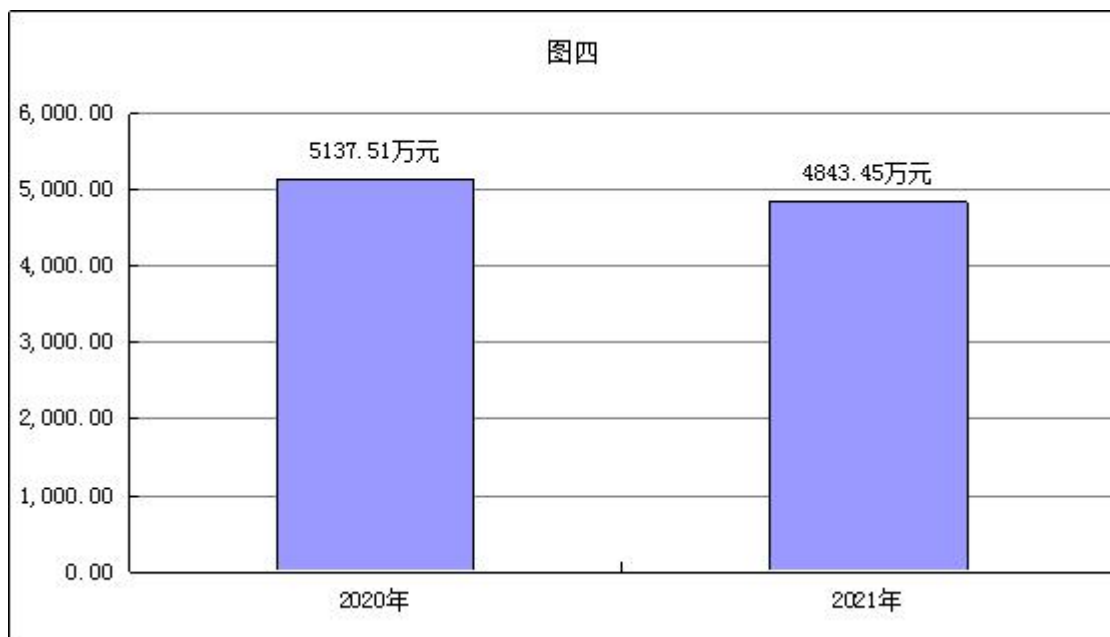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843.4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4.06 万元，下降 5.7%。主要原因是对项目进行了压减，减少了其他农村农业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90.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9%。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7.26 万元，下降 6.8 %。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农村农业支出。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90.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4.75 万元，占 2.8%；卫生健康（类）支出 144 万元，占 3.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4,345.9 万元，90.7%；住房保障（类）支出 165.6 万元，占 3.5%。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其中：基本支出 1,727.45 万元，项目支出 3,062.8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精准扶贫工作经费 50 万元，主要成就是落实精准扶贫各项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通过大力实施电商精准扶贫惠农工程，创新农特产品销售方式，激发农产品市场销售活力，切实提升了农民收入，有效提升了贫困村村民的生活水平。

信息化运行维护 39 万元，主要成就是通过更新和维护网络系统，有效保障了机关各类电子办公设备、信息网络系统软硬件安全、高效运行。

信访安全稳定工作经费 10 万元，主要成就是指导、帮助联系点街道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解决平安建设困难问题、创新平安建设方法机制、提升平安建设能力水平。

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 200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供销基金注资企业，带动社会资本，支持供销、农业产业实体建设，扩大供销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

市级化肥储备补贴资金 850 万元，主要成效是履行社会职能，解决优质化肥常年生产与季节使用矛盾，保障春耕生产和旺季农业生产需要。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0%，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死亡抚恤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25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死亡抚恤、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项目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27.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52.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75.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本级 1 个参公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8.2万元，支出决算为1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比年初预算减少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9%；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车购置(更新)费用。

(2) 公务用车运行费1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9%，比年初预算增加2.2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2辆车辆早已超过报废年限，仍在继续使用，增加了公务用车日常维护费用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公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8.41万元；维修费1.39万元；过桥过路费0.02万元；保险费0.88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比年初预算减少 1.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遵守八项规定，节约开支。

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04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04 万元，主要用于广州办事处来我社考察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6 人次(其中：陪同 3 人次)。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4.79 万元，增长 80.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4.75 万元，增长 79.8%，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门 2 辆车辆早已超过报废年限，仍在继续使用，增加了公务用车日常维护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疫情没有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53.2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53.2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补助等方面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5.4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9.78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增加了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1.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1.1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41.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5个，资金294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4.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良好，2021年度预算完成率100%，无结转结余资金。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843.4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5个一级项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0.6分。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

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1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5个一级项目。

1.精准扶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大力实施电商精准扶贫惠农工程,实行村干贫困户结对帮扶,创新农特产品销售方式,激发农产品市场销售活力,切实提升了农民收入,有效提升了贫困村村民的生活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2021年6-8月结对帮扶村进行更换,原计划在端午节前后开展的进村入户慰问因帮扶结对村未确定而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如遇到原计划不能按期实施,将尽快做出计划调整并按新计划执行。

2.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万元,执行数为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

和效益是：通过更新和维护网络系统，有效保障了各类电子办公设备、信息网络系统软硬件安全、高效运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问卷调查统计，83%的内部使用人员能熟练使用 OA 政务系统，17%的能基本掌握常用功能，市供销社机关自动化办公水平和办公效率得到一定的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 OA 政务办公系统使用培训和指导。

3. 信访安全稳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指导、帮助对口联系点街道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解决平安建设困难问题、创新平安建设方法机制、提升平安建设能力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普法知识讲座对参训人员获取法律知识有一定帮助，但作用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扩大普法知识培训讲座受众面，扩大受益人群。

4. 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供销基金注资企业，带动社会资本，支持供销、农业产业实体建设，扩大供销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申报时产出效益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武汉市供销合作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督促供销合作基金理事会明确基金政策目标和政策效果，科学设置绩效考核指标，定期对基金运行实施监督和指导。

5. 市级化肥储备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0 万元，执行数为 8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履行社会职能，解决优质化肥常年生产与季节使用矛盾，保障春耕生产和旺季农业生产需要。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储备化肥部分品种价格比市场同类商品价格低 2% 以内，对稳定农资商品市场价格有一定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执行《武汉市市级化肥储备管理办法》，以充分发挥农资物流公司主渠道优势，强化化肥储备落实，最大限度释放化肥储备“蓄水池”作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对预算的执行情况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督促相关项目处室按进度推进项目。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加强项目管理、科学设置绩效考核指标。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出资企业资产保值增值率 \geq 105%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出资企业社有资产保值增值率达到 105.7%。

二、 稳定农资价格，确保农资产品质量

完成农资储备 3 万吨，全市供销系统农资市场占有率达到 73.0%。

三、全市再生资源回收量逐年上升

加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管理，促进生活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两网融合”，1 至 12 月，全市实现再生资源回收 455.99 万吨，完成全年目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出资企业资产保值增值率	全年 \geq 105%	截至2021年12月底，出资企业社有资产保值增值率达到105.7%。
2	稳定农资价格，确保农资产品质量	完成农资储备3万吨，全市供销系统农资市场占有率达到73.0%。	完成化肥储备3万吨；“武汉供销农资”现代流通服务网络肥料销售占新城区农资市场的73.0%
3	全市再生资源回收量逐年上升	全市再生资源回收量 \geq 420万吨	全市实现再生资源回收455.99万吨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

（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报告名称：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部门（单位）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预算部门（单位）：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预算年度：2021 年度

评价类型：项目 政策 部门整体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1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0.6分。

(二)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2021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数为4661.9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81.55万元，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为4843.45万元。预算执行数为4843.4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项目共设置28个绩效指标，完成的绩效指标有23个。项目产出和效益较好。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的绩效指标有5个，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产出指标	基金投放及时性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24.33%	2021年供销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黄鹤楼茶业有限公司2400万元，因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年完成打款1000万元，子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顺丰黄鹤楼茶叶有限公司700万元、投资武汉山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1000万元，因两个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年投资款未打款，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24.33%，基金投放及时性指标部分完成年初目标值。
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产业发展	有提升	有一定提升	2021年扎实推进“村社共建”行动，优化城乡供应链，实施基层

	服务能力			社提质拓面行动，农村产业发展服务能力有一定提升，但新城区供销社机构与人员配置偏少，为农服务的企业实力不强，因此，农村产业发展服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效益指标	保障供销社出资企业盈利水平	有保障	有一定保障	2021年坚持企业集团化建设，现代农业集团、黄鹤楼茶业集团、山绿集团、农村电商等企业实现了经济社会效益双赢，供销社出资企业盈利水平有一定保障，但市供销社出资企业发展为农服务主责主业规模不大，改革创新不够，盈利水平不高，供销社出资企业盈利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效益指标	助农强农惠农	稳定化肥市场价格，确保市场供应不断档	对市场价格有一定稳定作用，确保了市场供应不断档	2021年化肥储备对稳定市场价格有一定作用，但作用有限，确保了市场供应不断档。
效益指标	促进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	减少生活垃圾量，缓解垃圾处理压力	减少了生活垃圾量，对垃圾处理压力有一定缓解	2021年实际完成值为减少了生活垃圾量，对垃圾处理压力有一定缓解，但缓解垃圾处理压力的作用有限，需加强垃圾分类的实施，进一步缓解垃圾处理压力。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实施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项目自评报告。对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的具体应用体现在：结合自评建议和市财政局下发的《2021年部门预算审查问题汇总表》，对项目资金绩效指标进行了分解细化，补充完善了绩效目标表中的测算依据及说明，对指标编制不规范的情况进行了整改。

2. 本年度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编制规范性不足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针对市财政局下发的《2021年部门预算审查问题汇总表》，对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编制不规范问题

进行了整改，但还是存在绩效目标和指标规范性不足问题，如长期目标 2 为“监管社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但年度目标中缺少对应目标；年度目标 2 为“完成农资储备工作”，但长期目标中缺少对应目标；成本指标“经费支出”的指标值为预算控制数，不应作为成本指标进行考核；指标值“减少生活垃圾量，缓解垃圾处理压力”与指标“促进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的对应性不强。

（2）部分指标未实现预期目标

部分指标的完成情况与年初预期目标值存在一定偏差，如“基金投放及时性”指标，2021 年合作发展基金投资项目 3 个，过会投资金额为 4100 万元，因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 年投资打款金额为 1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 24.33%，基金投放及时性有待加强；“提升农村产业发展服务能力”“保障供销社出资企业盈利水平”“助农强农惠农”“促进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等社会效益指标的实现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规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

结合单位职责和十四五规划科学设置长期目标，并结合长期目标、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年度重点工作和年度工作计划，参

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中绩效目标设置的方法，合理设置年度绩效目标。

(2) 加强绩效监控，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建立绩效监控机制，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促整改。督促供销合作基金理事会明确基金政策目标和政策效果，科学设置绩效考核指标，定期对基金运行实施监督和指导。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评价结果与部门具体项目预算安排挂钩，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预算申报时，科学论证预算测算明细和测算依据，严格审核预算绩效目标合理性，不断细化绩效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基本支出总额		1727.45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3116.00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4,843.45	4,843.45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1: (50 分)		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25 分)	数量指标 (16 分)	供销基金对涉农项目和供销系统 企业等投资额 (4 分)	≥2000 万 元	4100 万元	4.00
			打造合作经济组织 (4 分)	25 个	35 个	4.00
			新建村级基层社 (4 分)	10 个	11 个	4.00
			新增社员数 (4 分)	0.34 万元	1.55 万人	4.00
		质量指标 (4 分)	吸引其他资本配比注资合作发展 基金 (4 分)	≥1 倍	1.02 倍	4.00
	时效指标 (5 分)		基金投放及时性 (5 分)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完成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基金 投放额占计划 投放额比例为 24.33%	1.2
	效益指标 (25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7 分)	带动就业人数 (3 分)	≥150 人	1623 人以上	3.00
			新增土地托管、测土配方、统防 统治、农机作业面积 (3 分)	5 万亩	新增土地托管 16.29 万亩，新 增测土配方、 统防统治、农 机作业服务面 积 50.84 万亩次	3.00
			出资企业资产保值增长 (3 分)	≥105.5%	105.76%	3.00
			提升农村产业发展服务能力 (4 分)	有提升	有一定提升	2.40
		保障供销社出资企业盈利水平 (4 分)	有保障	有一定保障	2.40	
经济效益 指标		出资企业净资产额 (2 分)	≥13.21 亿 元	13.24 亿元	2.00	

		(8分)	全市供销社系统销售总额(2分)	≥660亿元	680.06亿元	2.00
			农村电商公司销售额(2分)	≥5000万元	7342万元	2.00
			全系统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额(2分)	≥77亿元	77.75亿元	2.00
年度目标2: (20分)		完成农资储备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4分)	完成化肥实物储备(2分)	3万吨	3.11万吨	2.00
			化肥销售市场占有率(2分)	≥73%	73.02%	2.00
		质量指标 (2分)	提供农业生产用化肥质量(2分)	化肥品质优质	化肥品质优质	2.00
		时效指标 (2分)	化肥储备期限(2分)	1-6月	1-6月	2.00
		成本指标 (2分)	经费支出(2分)	850万元	850万元	2.00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 指标 (5分)	助农强农惠农(5分)	稳定化肥市场价格,确保市场供应不断档	对市场价格有一定稳定作用,确保了市场供应不断档	3.50
		经济效益 指标 (3分)	全市供销社系统农资销售额(3分)	≥27亿元	33.17亿元	3.00
满意度 指标 (2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2分)	对储备化肥质量等工作满意度(2分)	≥90%	95.71%	2.00	
年度目标3: (10分)		加强再生资源行业管理。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5分)	数量指标 (5分)	城市矿产进场挂牌交易量(1分)	≥402万吨	404.25万吨	1.00
			再生资源回收量(2分)	≥453万吨	455.99万吨	2.00
			垃圾分类可回收物回收量(2分)	≥22万吨	26.84万吨	2.00
	效益指标 (5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分)	促进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	减少生活垃圾量,缓解垃圾处理压力	减少了生活垃圾量,对垃圾处理压力有一定缓解	2.10
		经济效益 指标 (2分)	实现再生资源销售额	≥160亿元	177.35亿元	2.00

二、2021 年度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 自评结果 (缩略版)

报告名称：2021 年度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
自评结果

预算部门（单位）：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预算年度：2021 年度

评价类型：项目 政策 部门整体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2.4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预算批复 2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0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2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5.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共设置 6 个三级指标，完成的绩效指标有 5 个。项目产出和效益较好。

6.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的绩效指标有 1 个，“基金投放及时性”年初目标值为“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2021 年本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黄鹤楼茶业有限公司 2400 万元，因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 年完成打款 1000 万元；子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黄鹤楼顺丰茶叶有限公司 700 万元、投资武汉山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因两个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 年投资款未打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 24.33%，基金投放及时性指标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上年度开展了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自评，自评中反馈的指标设置问题在2021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仍然存在，2021年合作发展基金投资项目3个，过会投资金额为4100万元，因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年投资打款金额为1000万元，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24.33%，基金投放及时性有待加强。

2. 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基金对外投资比例待提高

合作发展基金以农业投资为主，农业领域存在生长和投资周期长、主体分散、中小企业规范程度较低等特点，寻找合适投资项目存在一定难度。截止2021年底，合作发展基金直接投资及设立子基金资金比例为69.42%，合作发展基金子基金直接投资企业资金比例为74%，基金对外投资比例不高。

(2) 指标设置合理性待加强

绩效目标申报时产出效益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如“合作发展基金及子基金直接投资企业金额”和“当年投资金额/当年实缴出资额”两个指标存在重复考察，合作发展基金及子基金直接投资企业金额投资额超过2000万元时，2021年投资金额占当年实缴出资额目标也就达到了50%的目标；缺少体现“优化为农服务网络体系”和“扩大农业社会服务领域”相关效益指标。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提高基金管理公司对外投资积极性

尝试多种激励方式提高合作发展基金管理机构投资积极性，探索对外投资路径，不断提高对外投资占比，不断优化布局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网络体系，扩大供销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

(2) 加强供销合作基金绩效管理

供销合作基金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底全部到位，按照《武汉市供销合作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督促供销合作基金理事会明确基金政策目标和政策效果，科学设置绩效考核指标，定期对基金运行实施监督和指导，并每年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基金管理机构实施不定期绩效评价或检查，对托管专户资金进行监控。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供销合作基金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底全部到位，2022 年无相关预算安排。

附件：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0.00	2,000.00	100.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0分)	合作发展基金及子基金直接投资企业金额 (10分)		≥2000 万元	4100 万元	10.00
			吸引其他资本配比注资合作发展基金 (10分)		≥2000 万元	2040 万元	10.00
		质量指标 (10分)	合作发展基金参与武汉市供销系统企业和为农服务项目比例 (10分)		≥60%	63.64%	10.00
		时效指标 (10分)	基金投放及时性 (10分)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 24.33%	2.4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支持供销合作社社有重点项目发展 (20分)		≥1 个	1 个	20.00
经济效益指标 (20分)		当年投资金额/当年实缴出资额 (20分)		≥50%	101.49%	20.00	
总分	92.4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1 年本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黄鹤楼茶业有限公司 2400 万元，因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 年完成打款 1000 万元；子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顺丰黄鹤楼茶叶有限公司 700 万元、投资武汉山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因两个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 年投资款未打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 24.33%，基金投放及时性指标部分完成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尝试多种激励方式提高合作发展基金管理机构投资积极性，不断提高年度投资占比，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督促基金管理机构及时落实投资项目打款。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

武汉市供销合作发展基金（以下简称“供销合作基金”）是经武汉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围绕全市“三农”工作大局，结合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目标任务，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改专项资金投入为基金投资，采取市场化方式运作的政策性基金。供销合作基金采以武汉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和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以下简称“市供销社”）出资为基础，联合社会出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市财政局委托市供销社全资企业武汉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履行政府出资人职责、对外行使供销合作基金权利、承担供销合作基金义务和责任。供销合作基金资金来源主要包括市级财政每年部门预算中安排的“新网工程”和“再生资源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2000 万元，从 2016 年开始连续注资六年合计资金 12000 万元，市供销社按实际财政预算资金 1:1 的比例配比投入。

本项目的设立是为了按照《武汉市供销合作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履行出资人出资责任。

2.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1 年的绩效目标为支持供销、农业产业实体建设，助推项目发展，年度绩效指标如下：

合作发展基金及子基金直接投资企业金额，指标值为 ≥ 2000 万元；

吸引其他资本配比注资合作发展基金，指标值为 ≥ 2000 万元；

合作发展基金参与武汉市供销系统企业和为农服务项目比例，指标值为 $\geq 60\%$ ；

基金投放及时性，指标值为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当年投资金额/当年实缴出资额，指标值为 $\geq 50\%$ ；

支持供销合作社社有重点项目发展，指标值为 ≥ 1 个。

3. 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资金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200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000.0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2000.00万元，主要用于合作发展基金第六期出资款。由市供销社全资企业武汉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履行政府出资人职责。

(2) 基金情况

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供销合作发展基金”）成立于2017年9月11日，基金总规模为2.42亿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供销合作发展基金实际到位资金为24240万元，累计投资额15387.50万元，剔除已过会未打款金额1437.5万元，可投余额6668.26万元。2021年支付基金管理费414.16万元，累计支付基金管理费1077.28万元。2021年度资金闲置期

间的理财收入为 118.23 万元，累计理财收入 333.03 万元。供销合作发展基金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武汉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99%
武汉供销合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0	240	0.99%
合计	24240	24240	100%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供销合作发展基金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已投资项目名称	投决结果	投资情况	总投资金额（万元）	已投金额（万元）	投资时间
1	山绿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6000	6000	2018 年 2 月
2	设立供销农业投资基金	通过	已投资	1000	1000	2018 年 12 月
3	武汉农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1300	1300	2019 年 5 月
4	武汉供销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3400	3400	2019 年 8 月
5	武汉市蔡甸区供销农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75	37.5	2019 年 11 月
6	武汉市再生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2650	1500	2019 年 12 月
					1150	2020 年 3 月
7	武汉黄鹤楼茶业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2400	1000	2021 年 12 月
合计				16825	15387.5	

其中，子基金供销农业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11 月由合作发展基金与武汉市农业产业引导基金共同发起设立，基金规模 5000 万元，当年全部实缴到位，子基金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类别	资金来源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有限合伙人（LP）	武汉市农业产业引导基金	1950	39%
	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20%
	武汉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2000	40%
普通合伙人（GP）	武汉供销合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1%

合计	5,000	100%
----	-------	------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基金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已投资项目名称	投决结果	投资情况	投资金额	投资时间
1	武汉黄鹤楼新泰砖茶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1,000 万元	2019 年 5 月
2	武汉供销现代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	已投资	1,000 万元	2019 年 10 月
3	武汉黄鹤楼顺丰茶叶有限公司	通过	未打款	700 万元	
4	武汉山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	未打款	1000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自评时间从 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历时一个月。自评工作程序如下：

1. 制定工作方案

部门自评工作方案由财务部门会同第三方机构共同研究制订。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 号）文件启动部门自评工作。

2. 组织实施自评

财务部门会同第三方机构及时成立工作组，通过调研访谈、档案核查、电话沟通等方式收集、核实数据和信息，并对这些数据和信息进行整理分析。

3. 撰写部门自评结果

在整理分析基础上，形成部门自评结果。

4. 建立部门自评档案

部门自评结果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备案并及时归档备查。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本项目 2021 年实际到位资金 20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资金 200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80 分，得分 64.90 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40 分，得分 35 分）

①数量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合作发展基金及子基金直接投资企业金额：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目标值为 ≥ 2000 万元。2021 年本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黄鹤楼茶业有限公司 2400 万元，子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黄鹤楼顺丰茶叶有限公司 700 万元、投资武汉山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1000 万元，2021 年合作发展基金及子基金过会直接投资企业金额 4100 万元，完成目标值，得 10 分。

吸引其他资本配比注资合作发展基金：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目标值为 ≥ 2000 万元。2021 年武汉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武汉供销合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0 万元，吸引其他资本配比注资合作发展基金 2040 万元，完成目标值，得 10 分。

②质量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合作发展基金参与武汉市供销系统企业和为农服务项目比例：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目标值为 $\geq 60\%$ 。2021年合作发展基金管理规模达到2.42亿元，参与武汉市供销系统企业和为农服务项目1.54亿元，合作发展基金参与武汉市供销系统企业和为农服务项目比例为63.64%，完成目标值，得10分。

③时效指标：满分10分，得分2.4分

基金投放及时性：满分10分，得分2.4分

目标值为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2021年本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黄鹤楼茶业有限公司2400万元，因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年完成打款1000万元；子基金表决通过投资武汉顺丰黄鹤楼茶叶有限公司700万元、投资武汉山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1000万元，因两个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年投资款未打款，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24.33%，部分完成目标值，得2.4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40分，得分40分）

①社会效益指标：满分20分，得分20分

支持供销合作社社有重点项目发展：满分20分，得分20分

目标值为 ≥ 1 个。2021年投资的武汉黄鹤楼茶业有限公司是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下属企业，前身为武汉市茶叶公司，是集科研、种植、加工、营销、交易市场、物流配送、文化传播、信息化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型茶产业龙头企业，完成目标值，得20分。

②经济效益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当年投资金额/当年实缴出资额：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目标值为 $\geq 50\%$ 。2021 年过会投资金额为 4100 万元，2021 年实缴出资额 4040 万元，2021 年投资金额占当年实缴出资额比例为 101.49%，完成目标值，得 20 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上年度开展了武汉供销合作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自评，自评中反馈的指标设置问题在 2021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仍然存在，2021 年合作发展基金投资项目 3 个，过会投资金额为 4100 万元，因项目建设进度原因，2021 年投资打款金额为 1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基金投放额占计划投放额比例为 24.33%，基金投放及时性有待加强。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精准扶贫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精准扶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8分)	机关干部进村入户慰问 (7分)		≥3 次	2 次	4.70
			结对帮扶贫困户数 (7分)		≥39 户	黄陂区 39 户 新洲区 17 户	7.00
			举办精准扶贫农特产品展销展会活动场次 (7分)		≥1 场	2 场	7.00
			完成帮扶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7分)		≥1 个	0 个	0
		质量指标 (6分)		达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标准 (6分)		验收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6分)		扶贫项目完成时间 (6分)		2021 年底	2021 年底	6.0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8分)	带动农产品的线上线下销售 (8分)		有效带动	有一定带动作用	7.20
		社会效益指标 (8分)	推进贫困地区农特产品上行 (8分)		为贫困地区农特产品的持续销售提供稳定充足客源	为贫困地区农特产品的持续销售提供了充足客源, 但客源稳定性需要持续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予以保障	7.20
		环境效益指标 (7分)	改善贫困村生产生活环境 (7分)		有改善	有较明显的改善	7.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7分)		解决帮扶村现实困境效果 (7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7.00	

		分)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0分)	对扶贫工作满意度(10 分)	≥90%	90%	10
总分	89.1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因2021年6-8月结对帮扶村进行更换,原计划在端午节前后开展的进村入户慰问因帮扶结对村未确定而未开展。</p> <p>2.原计划帮助扶贫村完成农村电商服务站点建设,但因帮扶村农村电商服务站点与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打包立项和建设,难以进行独立核算审计,故未对该部分建设资金予以补贴。</p> <p>3.第七届电子商务博览会参会后对参展农产品的市场宣传有一定帮助,对农产品线下销售带动作用有限,对农产品线上销售有一定带动作用;2021年承办的汉宜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会签订意向订单2.26亿元,现场销售300多万元,有效带动了农产品线下销。</p> <p>4.2021年承办的汉宜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会对推进贫困地区农产品上线有较大帮助,为贫困地区农特产品的持续销售提供了充足客源,但客源稳定性需要持续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予以保障。</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如遇到原计划不能按期实施,将尽快做出计划调整并按新计划执行;</p> <p>2.加强对帮扶村建设项目补贴政策讲解,引导帮扶村按照政策要求开展扶助建设项目立项并实施。</p> <p>3.创新电子商务博览会参展农产品的宣传方式,尽可能提高农产品知晓度,推动农产品线上销售。</p> <p>4.加大对高质量和高服务的贫困地区农特产品产销对接力度,为贫困地区农特产品的持续销售提供稳定充足客源。</p>			

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00	39.00	100.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8分)	机房软硬件及日常办公软件升级或维护 (6分)		≥1次	1次	6.00
			预计公共主页全年访问量 (6分)		≥40000次	82887次	6.00
			省特级档案管理复查整理档案数量 (6分)		≥5000份	档案整理 2251件 (盒), 档案 扫描 74040 幅, 超过 5000份	6.00
		质量指标 (16分)	OA系统覆盖率 (4分)		≥97%	100%	4.00
			省特级档案管理复查验收合格 (4分)		验收达标	达标	4.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4分)		≥96%	100%	4.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4分)		≥95%	100%	4.00		
	时效指标 (6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分)		≤4小时	1小时内	3.00	
		系统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3分)		≤12小时	2021年未发生系统故障	3.0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0分)	提升供销社系统知名度 (15分)		较上年有所提升	网站独立用户访问量较2020年增加40048个, 供销社系统知名度较上年有所提升	15.00	

			提升市供销社机关自动化办公水平和办公效率（15分）	有效提升	有一定的提升	12.5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5分）	≥95%	99.3%	5.00
			外部使用人员满意度（5分）	≥95%	97.6%	5.00
总分	97.5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根据问卷调查统计，83%内部使用人员能熟练使用OA政务系统，有17%能基本掌握常用功能，市供销社机关自动化办公水平和办公效率得到一定的提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OA政务办公系统使用培训和指导，帮助内部人员熟练使用系统，进一步提升市供销社机关自动化办公水平和办公效率。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信访安全稳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信访安全稳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2分)	固定宣传栏的数量 (7分)		≥2 个	4 个	7.00	
			开展培训讲座 (7分)		全年不少于 2 次	2 次	7.00	
			帮扶救助人数(8分)		18 人	23 人	8.00	
		质量指标 (6分)		宣传栏的验收合格率 (6分)		100%	100%	6.00
		时效指标 (6分)	培训讲座的完成时间 (3分)		2021 年 11 月 前	2021 年 8 月 30 日	3.00	
			提档升级完成时间 (3分)		2021 年 12 月 前	2021 年 6 月 26 日	3.00	
		成本指标 (6分)	法制宣传电子显示屏费用 (3分)		≤2 万元	0.7 万元	3.00	
	办公用房装修 (3分)		≤2 万元	支持办公用房专修费 2 万元	3.0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0分)	参训人员对普法知识讲座的知晓率 (15分)		法律知识知晓率得到明显提高	法律知识知晓率得到一定的提高	13.50	
			严防发生影响金口街道的重大社会稳定事件 (15分)		无重大社会稳定事件	无重大社会稳定事件	15.0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10分)	辖区居民对平安建设工作满意度 (10分)		≥90%	90%	10.00		
总分		98.5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普法知识讲座对参训人员获取法律知识有一定帮助，参训人员法律知识知晓率能得到一定提高，但讲座的作用有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扩大普法知识培训讲座受众面，扩大受益人群；普法知识讲座完成后及时开展普法知识问卷调查，帮助学员巩固法律知识；采取多种方式开展普法知识宣传，帮助居民掌握了解更多法律知识。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化肥储备补贴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22 日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项目名称		化肥储备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50.00	850.00	100.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分)	储备化肥总量 (10分)		≥3万吨	3.11万吨	10.00
		质量指标 (20分)	提供农业生产用肥质量 (10分)		优质化肥	优质化肥	10.00
			储备化肥销售价格控制 (10分)		不高于市价	部分品种价格比 市场同类商品价 格低 2%以内	10.00
		时效指标 (10分)	化肥储备期限 (10分)		2021年1-6月	2021年1-6月	10.0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0 分)	稳定化肥市场价格 (15 分)		市场价格稳定	对稳定化肥市场 价格有一定作用	10.50
			有效维护运行农资网络 (15分)		市场占有率达 73%以上	73.02%	15.0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对储备化肥质量等工作满 意度 (10分)		≥95%	95.71%	10.00
总分		95.5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储备化肥部分品种价格比市场同类商品价格低 2%以内，对稳定农资商品市场价格有一定作用，但受煤炭、硫磺原材料涨价、冬季环保限产、国际价格上涨传导等因素影响，我国化肥等农资价格持续上涨，因此储备化肥对稳定化肥市场价格作用有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执行《武汉市市级化肥储备管理办法》，以充分发挥农资物流公司主渠道优势，强化化肥储备落实，最大限度释放化肥储备“蓄水池”作用。同时，进一步推进化肥储备工作机制创新，以取得更好的社会效益、环保效益和经济效益。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

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